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 函

地址：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
聯絡人：滕致萱
電話：0223228000#8216
Email：chteng@mail.mof.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台財促字第114255331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第九點修正總說明.pdf、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第九點修正對照表.pdf、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第九點修正規定.pdf）

主旨：修正「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下稱本作業要點)第九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生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檢附本作業要點修正總說明、對照表及規定各1份。

正本：立法院、司法院、監察院、考試院、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內政部、經濟部、教育部、法務部、交通部、文化部、國防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環境部、農業部、數位發展部、運動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立故宮博物院、核能安全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政部所屬機關（含財政人員訓練所）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11/26 14:38:28

臺北市政府 1141126
AAAA1140156787